

中華民國 109 年 9 月

臺北市議會第 13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工作報告

自 1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止

報告人：勞動局 局長 陳信瑜

目錄

壹、前言	1
貳、重要施政成果	2
一、維護勞動權益	2
(一)提升勞動權益	2
(二)加強勞動條件檢查	5
(三)提供優質勞動教育及培養勞動意識	5
(四)維護移工及其雇主權益	10
二、建構職場安全體系	13
(一)推展職場身心健康	14
(二)提升職場安全意識	15
三、培育優質勞動力	22
(一)優化勞動競爭力	22
(二)提升勞動力職涯發展	26
四、友善就業環境	29
(一)營造友善職場	29
(二)就業服務及促進就業	31
五、強化勞資關係	47
(一)和諧勞資關係	47
(二)建立勞資溝通平台	48
參、已實施之創新措施	48

一、推動「臺北市千人防疫就業方案」.....	48
二、推動「臺北市佳吧(JOB)餐車試辦計畫」.....	49
三、提供免費入場輔導服務，協助中小企業熟悉勞動法令	49
四、成立安衛家族，改善中小企業職場工作環境.....	50
五、建立開口契約或預約式工程通報機制，預防職災發生	51
六、辦理「穆斯林友善旅遊推廣」課程.....	51
肆、未來施政重點	51
一、針對違反就業服務法之高風險場所加強宣導.....	51
二、「臺北職安卡@安康方案」擴大適用，強化安全教育	52
三、規劃辦理勞基法系列研習會，深入探討相關權益與保障	52
四、公私協力活化銀髮人力資源，提升高齡者勞動參與.	53
五、協助青年提升能力釣竿升級，縮短尋職時間.....	53
六、規劃辦理「2020 勞動影像嘉年華活動」	54

臺北市議會第 13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

勞動局 工作報告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 13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開議，信瑜列席報告本市勞工行政工作成果及未來施政重點，敬請指正。貴會給予本局業務支持與督導，促使業務得以順利推展，謹代表本局全體同仁向貴會敬致最高謝意。

壹、前言

今(109)年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通報減少工時、大量解雇及申請失業認定人數皆大幅增加。本局除主動就本市近 5 年未被勞動檢查之中小型企業進行入場輔導，督促事業單位遵守勞動法令之外，針對受景氣與疫情影響致業務緊縮營運困難之事業單位，亦積極協助勞資雙方進行調解協商，以保障勞工權益。

另外針對失業、減少工時者及打工族勞工，本局規劃提供臨時性就業機會，並配合中央安心即時上工計畫，推出「臺北市千人防疫就業方案 1.0 及 2.0」，使其能參與防疫工作，維持基本生活。

以下謹就本局 109 年上半年度各項工作成果與未來施政重點報告，敬請指教。

貳、重要施政成果

一、維護勞動權益

(一) 提升勞動權益

1. 妥處勞資爭議：109年1至6月勞資爭議調解案件共2,753件，其中達成和解案件數計1,787件（包括調解成立1,332件、撤回455件），調解不成立計966件，和解率為64.91%，勞資爭議平均處理日數為21.65日。其中線上申請案件計907件，佔總申請案件量之32.94%。
2. 提供免費律師諮詢服務：本局勞動權益中心每週一至週五下午2時至5時全面提供現場義務律師諮詢服務，並提供線上預約之服務。109年1至6月諮詢數量達2,674人次。另外自109年5月6日起，每週三下午2時至5時，於臺北市就業服務處北投就業服務站及南港東明青銀就業服務站增設免費律師諮詢，讓民眾尋求律師諮詢更加便利。
3. 保障勞工退休金(舊制)權益：督促事業單位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按月提撥勞工退休金，截至109年6月止，本市設立勞退金監督委員會之事業單位累計38,162家。
4. 勞工權益基金之運作及管理

- (1) 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截至 108 年 12 月底止累積賸餘為新臺幣（下同）6 億 3,051 萬 8,253 元，109 年 1 至 6 月賸餘為 1,576 萬 3,318 元，截至 109 年 6 月底止基金餘額為 6 億 4,628 萬 1,571 元。
- (2) 109 年 1 至 6 月共受理申請訴訟補助案件計 36 件，通過核予補助件數為 26 件，補助人數 41 人，補助金額達 555 萬 2,489 元；其中補助案件之類別：解僱 22 件、職災 1 件、關廠 2 件及其他重大 1 件。
- (3) 截至 109 年 6 月底止，應催繳追蹤案件計有 68 件，催繳金額共 861 萬 1,053 元，其中裁判費 173 萬 40 元佔催繳金額 20.09%、強制執行費 1 萬 5,186 元佔催繳金額 0.18%、第三審律師費 16 萬 4,753 元佔催繳金額 1.91%、生活費 670 萬 1,074 元佔催繳金額 77.82%。截至 109 年 6 月底止，累計繳還及轉正為實付款金額為：第三審律師費 252 萬 3,927 元、裁判費 2,188 萬 9,790 元、強制執行費 18 萬 4,211 元及生活費 2,909 萬 4,049 元，合計 5,372 萬 537 元。

5. 推動職場保權：依據大量解僱勞工保護法第 11 條規定，本局針對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及衛生福利部中央健

康保險署彙送之本轄「事業單位相關預警通報名單」、媒體及報載重大事件、勞動部臨時交辦案件、勞資爭議及調解案之預警事業單位等組成專案小組，主動進行立即性查訪(視)或發函給予行政指導及法令宣導。109年1至6月勞、健保局本轄預警名單共計661筆，均依規定函請事業單位自行檢核及進行法令宣導，函查率達100%。

6. 辦理青春專案計畫

(1) 前進校園求職防騙宣傳活動：結合「勞動好 YOUNG 前進高校」計畫，以及透過學校週會或結業式等相關活動，宣導求職防騙，109年1至6月計辦理6場次，受益人數達489人。

(2) 運用傳播媒體進行求職防騙宣導：預計於109年7月至9月透過多元媒體管道進行宣導，包括：網路、辦公大樓電梯電視、報紙、雜誌、捷運、廣播、公車候車亭、勞動臺北臉書等媒體，進行宣導露出。

7. 落實減少工時通報，維護勞工權益：輔導本市事業單位因受景氣及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影響致停工或減產而需實施勞雇雙方協商減少工時，應確實落實通報勞工勞務所在地勞動主管機關，以維護勞

工權益。109 年 1 至 6 月減少工時備查案件計 961 件，實施人數為 12,803 人。

(二) 加強勞動條件檢查

1. 為督促雇主遵守勞動法令，並落實勞權保障、保障勞工的職場權益，109 年全年度勞動條件檢查目標場次為 9,400 場次，109 年 1 至 6 月共計檢查 7,622 場次，達成率為 81.08%。
2. 配合勞動部及其他機關規劃各項專案檢查，實施「109 年度多次違反勞動法令事業勞動條件專案」等 13 項專案檢查，合計檢查 410 家事業單位。另自行規劃「減少工時專案檢查」、「催設勞資會議專案檢查」及「性別友善職場勞動條件專案檢查」3 項檢查，合計檢查 864 家事業單位。109 年 1 至 6 月共計執行 16 項專案，合計檢查 1,274 家事業單位。
3. 109 年上半年另配合勞動部防疫優先政策，考量勞雇雙方均面臨重大衝擊，防疫期間以法遵訪視為原則，臺北市勞動檢查處自行規劃「109 年度臺北市短期住宿服務業法遵訪視」，合計訪視 200 家事業單位。

(三) 提供優質勞動教育及培養勞動意識

1. 為推廣勞動教育，109 年度本局勞動事務學院第 1 期課程原規劃「勞動條件及相關法令」、「勞資爭議處理」及「職場安全防護」等三大系列主題，共 17 門課

程，惟因時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嚴峻，第 1 期(3 至 6 月份)實體課程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及本府政策全數停止辦理，以避免學員群聚造成感染；為持續推動勞動教育，另於本局官網及本局勞動事務學院報名系統平台公告停課不停學，提供民眾相關數位學習管道，以即時學習勞動法令；109 年度「勞動事務學院」第 2 期課程，開課期程訂於 8 月至 11 月，共規劃辦理 16 門課程，並於 7 月 15 日開放報名。

2. 為充實本市企業勞工勞動權益知識及促進勞資雙方建立互信基礎，使勞工與企業主皆能於職場輕鬆學習勞動法令，本局辦理「赴事業單位辦理勞動教育課程實施計畫」，規劃 65 場次之「勞動條件及勞資關係促進」、「性別主流化」、「職場安全維護」及「職場過勞及暴力預防」四大主題課程，並新增 10 場次《Why 工作 How 生活》勞動桌遊體驗及勞動知識講解課程，由事業單位依其需求，向本局提出申請，再由本局邀請勞動領域專家學者，親至事業單位講授課程，109 年 1 至 6 月計受理申辦 7 場次，預計 255 人次參訓。
3. 因應近年勞動事件法等相關法令修正，本局 109 年度補助工會及人民團體辦理勞動教育相關課程時，於補助重點課程新增「當前勞動政策探討」(如中高齡及高

齡就業促進、勞動事件法、職業災害保險及最低工資法等)等內容，以加強勞工朋友對法令之瞭解，即時掌握自身勞動權益，進而促進勞資關係和諧，109 年 1 至 6 月計受理申請 316 場次。

4. 為協助教師於勞動環境現場有更多的認識，對勞動法令如何保障勞動權益有更深的了解，進而肯認學生及早認識勞動議題之重要性，自 105 年起，每年辦理「勞動教育種子教師培訓營」，並依當年度熱門勞動時事議題為培訓課程主題，109 年 1 至 6 月辦理 2 場次，迄今培訓勞動教育種子教師人數達 115 人。
5. 為使高中職學生在工讀或進入就業市場工作時，掌握自身勞動權益，進而減少勞資爭議之發生，辦理「勞動好 YOUNG 前進高校」勞動權益與法令相關宣導講座，由本局派講師至校園講授，讓高中職學生具備基礎勞動權益知識，以保障課餘工讀之勞動權益。109 年 1 至 6 月共辦理 6 場次，受益人數 489 人。
6. 規劃辦理 109 年度「青少年勞動權益話劇競賽」，以探究式學習的方式，帶領本市高中職學生觀察周遭勞動事件及職場現況，將多元勞動議題融入劇本創作及戲劇演出，藉由其過程反思勞動的價值與意義，本局已於 109 年 6 月 1 日將報名訊息函知本市高中職校，

並訂於 109 年 6 月 22 日至 7 月 3 日受理報名，共計 8 所學校 10 組報名。

7. 為結合新型態網路社群媒體推播功能，委託製作線上直播節目「勞工應援團」，將重要勞動議題或勞工朋友關注之勞動時事，透過本局「勞動臺北」臉書粉絲專頁，與勞工朋友即時分享。108 年度共計播出 10 集，每集直播 50 分鐘，截至 109 年 6 月底止，計 2 萬 6, 276 人次觀看，觸及人數達 9 萬 7, 759 人。109 年度「勞工應援團」預定製播 20 集，自 109 年 7 月 7 日起至 11 月 17 日止，於本局「勞動臺北」臉書粉絲專頁播出。
8. 為推廣本局歷年製作之勞動紀錄片，辦理 109 年度推廣勞動影像實施計畫，包含透過本局法令宣導會及各項活動、各校園講座、工會團體辦理教育課程及勞工教室申請使用時播映，截至 109 年 6 月底止各單位申請勞動紀錄片播映計 64 場，觀看人數 3, 901 人。
9. 為提升勞工爭取自我勞動權益意識，本局規劃出版臺北市工會故事第 2 輯，並規劃自 108 年下半年至 109 年採訪蒐集編寫 10 家本市工會故事。截至 109 年 6 月底止，已完成「臺北市電氣裝置業職業工會」、「臺北市糕餅業職業工會」及「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企業工會」等 3 家工會故事撰寫工作，並於本局官網及

「勞動臺北」臉書粉絲專頁發布，截至 109 年 6 月底止，累積觸及人數達 1 萬 7,242 人次。

10. 為擴展大眾對勞動影像多元化之視野，透過影像的力量，促使社會關注勞動議題，將 108 年度由工會幹部自製之 6 部紀錄片，分製為「勞動身影，發現職人精神」（《垃圾天使》、《們》及《鋼琴醫生》）以及「團結之路，看見工會價值」（《叫我勞師》、《沒有保險的保險員》及《不當蠟燭不做天使》）等 2 門勞動影像課程，提供臺北 e 大做為勞動教育推廣教材，同時也提供工會及校園勞動教育使用。
11. 為啟發學生勞動意識及對勞動情感的建立，搭配十二年國教新課綱著重於培養學生理解、思辨、關懷、同理、探究與實作等素養，開發結合勞動關係、勞動權益、勞動價值、職場認識、職涯發展等概念，專為中等學校學生設計體驗式之勞動權益主題桌遊《Why 工作 How 生活》，已於 108 年底發送至本市各高中職學校。109 年上半年度起開放各機關團體借用本款桌遊辦理研習活動或工作坊課程，截至 109 年 6 月底止，計有 8 機關團體借用；另以桌遊為主題於 109 年 3 月 11 日及 3 月 25 日上午辦理 2 場次勞動教育種子教師培訓營，共計 33 名教師參加。

12. 為透過本市社區大學多樣化的課程設計及社區推廣教育資源，將相關勞動知能融入社區教學推廣，本局於109年賡續與本市各社區大學合作辦理「109年度補助臺北市社區大學推動勞動教育計畫」。截至109年6月底止，已受理大同社大、信義社大、大安社大及松山社大等4單位提案申請，核定金額總計新臺幣16萬7,800元，共計補助辦理「從實例中了解勞動糾紛處理與勞工權益」及「桌遊x勞動-玩出新體驗」等9門26堂課程。

(四) 維護移工及其雇主權益

1. 移工諮詢服務：提供遭遇臨時緊急事故之受難移工收容與諮詢服務，109年1至6月底護安置共119人次，諮詢服務共計3,236件，勞資爭議案件共計666件，進入協調會共計87件，辦理雇主與移工提前終止聘雇關係驗證共計1,776件。
2. 「國際移工爭議專業協調制度計畫」導入專業通譯人員：為協助調處聘僱移工雇主與移工之間的爭議，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自107年起辦理「國際移工爭議專業協調制度計畫」，推動專業協調人制度，由專業律師擔任協調人，提供專業知能及協調經驗，協助勞資雙方溝通與協調。108年度又開設通譯人才培訓

課程，並舉辦四場工作坊，編印勞動法令易讀手冊。109年2月起正式於協調會中加入受過基礎協調案件培訓之專業通譯人員進場，降低勞雇雙方在爭議協調過程中的溝通障礙。

3. 持續辦理「聘僱移工家庭安心支持計畫」：藉由專業人員及通譯人員到府了解聘僱移工家庭所需協助，並提供有助於家庭之長期照顧、社區資源、福利諮詢、心理輔導、移工訓練、轉介服務等資源連結及支持服務。109年1至6月完成訪視248個家庭，家訪285家次，進入個案管理80件。
4. 辦理外籍看護工照顧補充技能訓練：109年度持續以「到宅訓練」與「集中訓練」兩種模式辦理。到宅訓練係由護理師及雙語通譯人員組成專業團隊，針對被照顧者進行健康管理評估，以到宅一對一的指導方式提供給外籍看護工必要、合適的技巧指導及生活關懷。109年1至6月「到宅訓練」計服務88家次，「集中訓練」預計於下半年度辦理。
5. 辦理外國人入國訪視及各項關懷與文化活動，促進融合：
 - (1) 為管理移工就業狀況，於移工入境3日內受理外國人入國通報或接續通報，109年1至6月共計7,468件；另為協助移工適應工作，辦理入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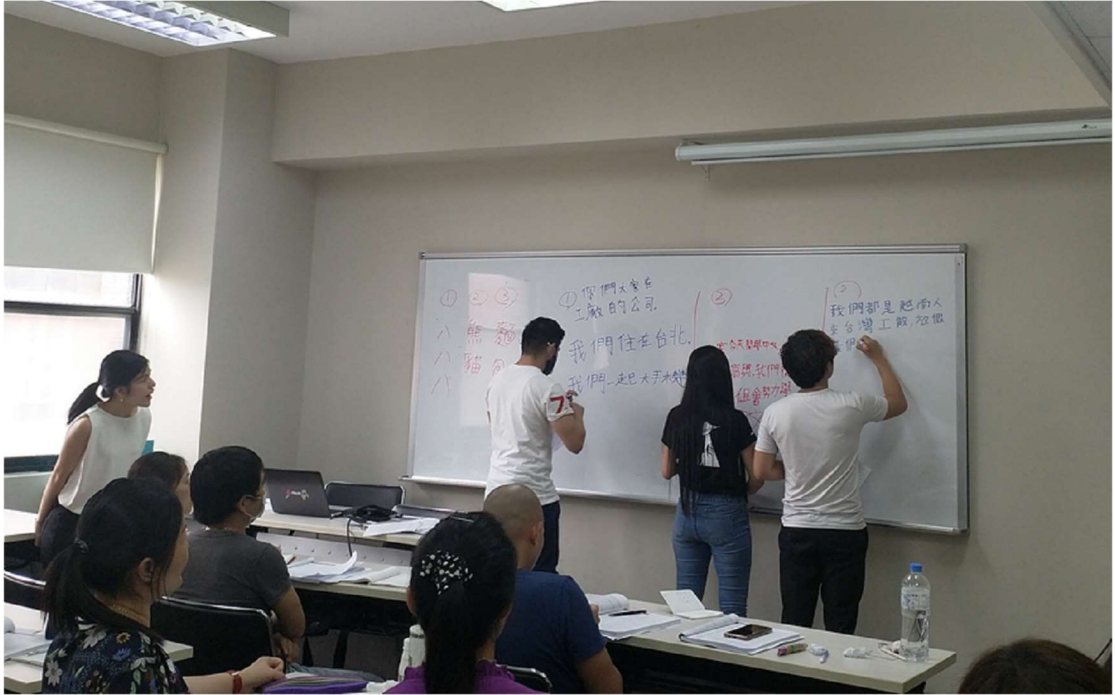
懷訪視及宣導相關法令，109 年 1 至 6 月共計 8,238 件；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訪查，109 年 1 至 6 月共計 124 件。

- (2) 為讓市民更加了解多元豐富的文化，訂於 109 年 5 至 10 月辦理東南亞故事派對系列活動，包含辦理國人徵文比賽、書寫活動 3 場、印尼、菲律賓及越南文化活動各 1 場，邀請市民一同參與，探索在臺的東南亞文化，並期許國人透過書寫自身的經驗或是觀察移工的心境，串起營造尊重包容多元文化的城市願景。截至 109 年 6 月底止參與人數共計 350 人。



照片 1：東南亞故事派對系列活動-印尼開齋節
留言祝福活動

6. 持續辦理「提升國際移工職業穩定計畫」華語班課程，初階班於 109 年 6 月 14 日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參與移工人數為 118 人。



照片 2：提升國際移工職業穩定計畫-華語課上課情形

二、 建構職場安全體系

為建構友善安全的勞動環境，及維護本市工作者安全與健康之福祉，訂定「臺北市深根職安 4 年計畫」，除宣導相關法令政策以強化工作者生理及心理健康之保護、加強實施勞動檢查進而改善勞動環境外，亦致力於推動並協助企業落實職場安全健康，期望將職安意識深植於臺北市，達成「健康職場」、「安全環境」及「工作零職災」等願景目標。

(一) 推展職場身心健康

1. 督促事業單位配置醫護人員

(1) 截至 109 年 6 月底止，本市同一工作場所勞工人數 300 人以上之事業單位醫護人員配置率 97.9%(已配置 412 家，應配置 421 家)；本市勞工人數 200 人至 299 人者配置率 90.2%(已配置 231 家，應配置 256 家)。

(2) 自 109 年 1 月 1 日起本市同一工作場所勞工人數 100 人至 199 人之事業單位應依法配置醫護人員，截至 109 年 6 月底止，配置率 29.1%(已配置 231 家，應配置 793 家)。

(3) 截至 109 年 6 月底止，本市轄內共 874 家事業單位已配置從事勞工健康服務之醫護人員。

2. 輔導事業單位訂定勞工身心健康保護計畫：本局制定勞工身心健康保護 5 年實施計畫（自 107 年起），輔導本市事業單位完成訂定勞工身心健康保護之「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及「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以落實事業單位保障勞工身心健康之責任。109 年預定針對事業單位勞工人數 200 人至 329 人(共 419 家)進行調查，輔導各事業單位訂定相關計畫並據以執行。

3. 因應勞動部 108 年 3 月 2 日公告，訂定「醫療保健服務業僱用之住院醫師(不包括公立醫療院所依公務人員法制進用者)適用勞動基準法」，並自 108 年 9 月 1 日生效；又於 108 年 8 月 6 日指定住院醫師適用勞動基準法第 84 條之 1 工作者。本局訂定「108 年住院醫師納入勞動基準法第 84 條之 1 專案輔導檢查實施計畫」，邀集本市相關醫院、工會團體、本府衛生局辦理座談會。並在本局官網建置「住院醫師適用勞基法專區」，協助醫療院所了解申請核備勞基法第 84 條之 1 相關程序，截至 109 年 6 月底止，核備醫療院所計 32 家，核備人數計 165 人。

(二) 提升職場安全意識

1. 強化職安衛防災意識宣導與輔導

(1) 本局自 105 年度起推行「臺北職安卡@安康方案」，將所有在本市的工地視為「單一」工地，並聯合營造事業單位及工會等培育營造一般訓練之勞工，全面提升營造業基層勞工基本工作職能與勞動作業安全意識。截至 109 年 6 月底止，營造業一般安全衛生訓練已訓練合格人數計 6213 人。

- (2) 鑑於中小企業因人力、物力等較缺乏，安全衛生知識薄弱，雇主較易忽略防災工作，賡續辦理「臺北市 109 年中小企業工作環境輔導改善計畫」，成立職業安全衛生輔導團，協助推動本市轄內中小型企業、營造業新建與裝修工程之安全衛生宣導、輔導及相關活動事項，並透過專責人員及輔導團隊至事業單位現場或營造工地提供專業輔導，協助中小企業、自營工作者改善工作環境。109 年 1 至 6 月專責人員總計輔導 61 場次，輔導團總計輔導 141 場次。
- (3) 109 年 1 至 6 月辦理 7 場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課程，以小組工作坊專家小組輔導授課模式進行，輔導保全服務業業者建置符合中央法規規範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並建立適合保全行業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運作樣板，由輔導專家到場授課輔導，與各家保全業職業安全衛生人員及高階主管一起研討，共計 12 家保全業者參加，預計課程結束後，可由專家及參與課程之保全業者，共同建置符合法規的保全業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 (4) 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屬 4 個區處(臺北市區營業處、臺北北區營業處、輸變電工程處北

區施工處、台北供電區營運處)結盟安全伙伴，輪流辦理工安區域聯防。會同台電各區處高層主管查核承商作業現場，進行綜合座談，檢討現場缺失，後續持續追蹤改善辦理情形。藉由提升各區處工安自我查核能力，達成雙方合作共同防災之目的，109年1至6月共辦理4場次。

- (5) 邀請事業單位加入勞動條件自主管理單位，協助建立內部稽核制度及培養自主管理習慣，自行審視其勞動條件，優先列為臨場輔導對象，以輔導取代檢查，藉由現場抽查檢視出勤紀錄及工資清冊，如有發現問題，建議事業單位改善。109年1至6月已納入54家自主管理單位，並至14家自主管理單位進行臨場輔導。
- (6) 109年3月11日辦理「營造工程施工風險管理研討會」，加強對本府工程主辦機關相關人員宣導營造工程風險評估、招標文件與契約之安全衛生經費編列及施工安全衛生管理重點等事項，計107人參加。
- (7) 為預防感電災害，臺北市勞動檢查處於冷氣安裝旺季前與「台北市電器商業同業公會」及3C大賣場合作，於109年2月25日及6月22日針對其所屬會員、承攬商辦理2場次「冷氣安裝作業」

安全教育訓練，參訓人數共計 55 人，宣導作業人員作業前應落實「斷電」、「檢電」之動作，電氣設備應確實接地並定期實施檢查，對勞工於作業中或通行時，有接觸絕緣被覆配線或移動電線或電氣機具、設備之虞者，應有防止絕緣被覆破壞或老化等致引起感電危害之設施。

2. 加強職業安全衛生檢查

- (1) 近年新經濟型態產業外送平台業興起，外送員之外送服務提供頻繁，交通事故發生頻率較高，本局首創「臺北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並於 109 年 3 月 27 日公布施行，本局於 109 年 4 月 24 日再次邀集美食平台業者、保險商業同業公會、外送員相關工會及自治條例條文本府業管機關等單位，進行輔導會，要求業者落實對外送員權益保障。臺北市勞動檢查處於 109 年 5 月啟動輔導查核，本局另於 109 年 6 月會同衛生局、交通局、法務局及勞動檢查處啟動聯合檢查，輔導查核未依規定提供外送員足額意外傷害保險之業者，依法裁處，輔導查核未依規定為外送員施以至少三小時之職業安全、食品衛生安全及交通安全教育訓練課程之業者，依法通知改善，亦

於聯合檢查時確認改善完成，以達積極保障外送員之目的。

- (2) 針對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加強檢查，臺北市勞動檢查處針對本期轄內列管 23 案（25 個工地），會同監造單位檢查 138 場次，並成立「臺北市社會住宅新建工程」LINE 群組，即時傳輸缺失事項，督促監造單位監督營造事業單位改善後，以 LINE 回報臺北市勞動檢查處改善結果，於 109 年 3 月 23 日會同本府都市發展局辦理聯合檢查，並辦理 23 場次 1 小時護一生教育訓練。
- (3) 為降低公共工程職業災害，督促公共工程主辦單位、監造單位及營造事業單位落實工作者安全，執行「公共工程專案檢查」。109 年 1 至 6 月共計檢查 1,094 工地次、2,894 場次、通知改善 349 件次、停工 34 件次及移送裁處 246 件次。
- (4) 為保障勞工發生職災時的基本補償，減少雇主與勞工糾紛，特加強營造工地勞工保險檢查，督促廠商依法替勞工投保勞工保險，如發現涉有違反者，函請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依法處理，109 年 1 至 6 月共計移送 5 家事業單位。
- (5) 為落實防止液化石油氣高壓氣體類災害發生，特辦理「臺北市 109 年度液化石油氣高壓氣體跨局

處專案檢查計畫」聯合檢查，藉由各局處專業督導事業單位，落實自主管理機制及自動檢查，提升公共安全。本案參與單位包括臺北市勞動檢查處、本府消防局、產業發展局、環境保護局、衛生局等單位派員會同執行。109年1至6月共計檢查47家次，違反相關法令條款次數共計21項次，有缺失家次數計14家，比例佔總檢查場次量29.8%。

- (6) 鼓勵本市公共工程及民間工程設置安全視訊監控系統，落實事業單位自主管理稽查能力。109年1至6月共計138個公共及民間工程工地設置勞安視訊監控系統，接受臺北市勞動檢查處遠端監督檢查計206次、違反次數6項次。
- (7) 加強局限空間災害預防及缺氧作業安全，執行溫泉飯店清槽作業、汗水處理槽、反應槽及儲槽(清洗)、筏基防水等局限空間作業檢查，109年1至6月共計檢查200場次，通知改善25項次，移送裁處2件次。
- (8) 落實勞工身心健康保護，特選定勞工人數100人以上事業單位辦理「勞工健康管理專案計畫」，以期提升本市職業衛生水準，促進職場勞工身心健康，109年1至6月共計檢查100家次，專案

重點通知改善 117 項次。

- (9) 109 年 6 月 1 日啟動「高氣溫戶外作業宣導及勞動檢查」，截至 109 年 6 月 30 日共計檢查 885 場次，專案重點通知改善 6 項次。期間一併配合本市「熱浪災害預警通報及防救計畫」，本局於 109 年 6 月 5 日、14 日、16 日至 30 日，共 17 日接獲本府環保局熱浪預警通報，立即請臺北市勞動檢查處加強執行「高氣溫戶外作業宣導及勞動檢查」，其中 109 年 6 月 5 日、14 日、16 日、17 日、20 日及 29 日向全市營造工地主任發送預防高氣溫熱危害之即時簡訊，共計 16,304 則，提醒事業單位加強防範措施。
- (10) 落實「臺北市輕質屋頂與施工架及吊籠作業通報自治條例」通報管理與監督檢查，109 年 1 至 6 月輕質屋頂通報數為 3 件，監督檢查量 4 件，執行率 133%，未通報違規量 0 件；施工架通報數 137 件，監督檢查量 75 件，執行率 55%，未通報違規量 11 件；吊籠通報數 808 件，監督檢查量 180 件，執行率 22%，未通報違規量 3 件。
- (11) 為預防營造工程使用道路作業發生車輛突入災害，執行「使用或臨接道路災害預防檢查計畫」，109 年 1 至 6 月共計檢查 304 工地次、通知改善

40 項次及移送裁處 20 項次。另藉由本市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之視訊監督機制，由勞動檢查員進駐道管中心，督促承包商作好工地安全衛生管理。109 年 1 至 6 月共計進駐 23 日，監督工地 265 場次，發現 37 項缺失，並要求工地立即改善。

三、培育優質勞動力

(一) 優化勞動競爭力

1. 拓展訓練模式，強化訓練效益

- (1) 自辦課程：辦理職能培育提升失業勞工就業技能。109 年 1 至 6 月辦理職能培育課程 17 班，訓練 431 人；職能進修課程 31 班，訓練 636 人，並針對青年開設優先(專)班共 4 班，訓練 94 人。此外，本期接受政府機關團體及民營事業機構之委託與合作訓練計 9 班次，參訓人數 189 人，並拜訪工商團體暨廠商，尋求就業市場產訓合作課程，本期共計辦理 5 班次、參訓人數 128 人。
- (2) 委外辦理課程：招標委託民間機構辦理培育課程提供弱勢民眾培育職類，109 年 1 至 6 月公務預算委外辦理培育課程 6 班，計 160 人；就安基金補助辦理培育課程 7 班，計 210 人，「照顧服務

員專班」7班，受訓人數 230 人；公務預算委外辦理進修課程 2 班，計 50 人。

2. 提昇弱勢族群勞工技能：參訓學員如符合非自願性失業、獨力負擔家計者、中高齡、身心障礙、原住民、生活扶助戶、更生保護人及家庭暴力被害人等特定對象資格，得申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補助，讓學員安心受訓，減輕受訓期間負擔。109 年 1 至 6 月累計協助 296 人申領。

3. 技能檢定與技能競賽

(1) 辦理技能檢定：109 年 1 至 6 月辦理即測即評及發證檢定報名人數 364 人，全國技能檢定報名數 936 人，專案檢定報名人數 325 人。

(2) 技能競賽：109 年第 50 屆全國技能競賽北區分區技能競賽於 109 年 4 月 23 日至 4 月 25 日舉行，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推派 15 位選手參加 4 項職類，獲得 2 金 2 銀 1 銅 1 優勝佳績。包含汽車板金金牌，汽車技術銀牌，麵包製作銀牌、銅牌，平面設計技術金牌、優勝，獲獎選手將於 109 年 9 月 17 日代表臺北市參加全國技能競賽。

4. 辦理產學訓合作課程

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辦理產學訓合作課程，結合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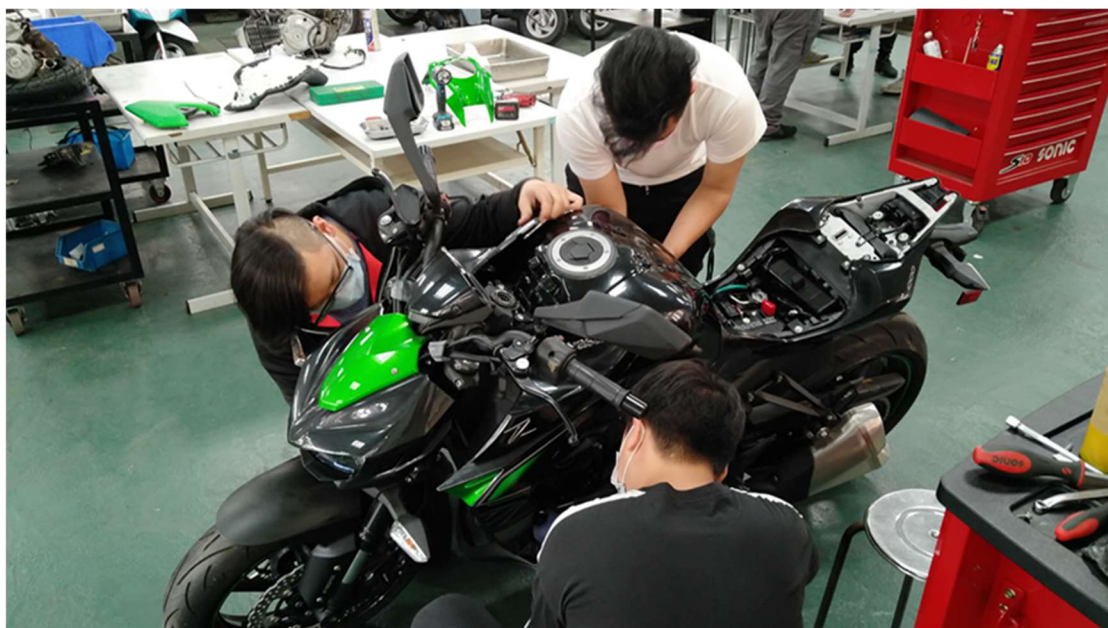
校學科理論，提升學員專業技術能力與實作技能，強化職能發展。於畢業後依意願繼續升學或直接投入職場就業，有效連接升學與就業市場，縮短學用落差，109年1至6月共計辦理：

- (1) 與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合辦之「汽車實習學分班」課程於2月21日開訓，6月19日結訓，訓練時數128小時，培育人數25人。



照片 3：「汽車實習學分班」上課情形

- (2) 與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合辦之「車輛工程職前養成及綜合實習班」、「大型重型機車工程職前養成及綜合實習班」於1月13日開訓，6月4日結訓，訓練時數336小時，培育人數40人。



照片 4：「大型重型機車工程職前養成班」上課情形

(3) 與臺北市私立惇敘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合辦之「汽車板噴修護班」，於 3 月 3 日開訓，6 月 12 日結訓，訓練時數 456 小時，培育人數 20 人。



照片 5：「汽車板噴修護班」上課情形

(4) 與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合作辦理之「車輛維修產學訓專班」於3月9日開訓，6月24日結訓，訓練時數496小時，培育人數17人，提供有意學習車輛維修專業職能之本市技術型高中高三無升學意願學生參訓，培育專業汽車修護職能提供產業所需人才，並透過職場實習媒合廠商說明會等方式協助推介就業。

(二) 提升勞動力職涯發展

1. 為協助高三無升學意願之畢業生提早進入職場，同時鏈結產業與技職教育，於3月9日至6月24日與教育局合作辦理「車輛維修產學訓專班」，訓練時數共計496小時，培育人數17人，提供有意學習車輛維修專業職能之本市技術型高中高三無升學意願學生參訓，培育專業汽車修護職能提供產業所需人才，並透過職場實習、就業媒合、廠商說明會等方式協助學員推介就業。



照片 6：「車輛維修產學訓專班」上課情形

2. 開辦多元技能體驗課程，針對中高齡及高齡者規劃自辦中高齡及高齡就(轉)業體驗營「物聯網應用實作班」；針對進修轉職者規劃自辦「App Inventor 應用設計班（二度就業婦女優先）」。對於國民中學中輟之虞及高關懷學生，開辦「創意包膜與設計班職能體驗專班」，提供學生對不同職類興趣啟發。
3. 因應資訊科技日新月異，瞭解資訊科技應用與商業模式對於未來人才培育發展趨勢，並配合 ICT 職類未來產業運用 AI、數位科技與資訊應用職能培育情形，辦理「資訊科技應用與商業模式發展」及「智慧生活與資訊應用」研討會，藉由產學界專家學者市場趨勢分析，強化職能培育的功能與成效，作為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課程規劃參考依據。



照片 7：資訊科技應用與商業模式發展研討會

4.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趨勢，為了讓更多民眾學會如何自製口罩保護套，延長口罩使用期限，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於 109 年 2 月 24 日辦理「DIY 口罩保護套」課程，讓參訓民眾一起學習製作口罩保護套。



照片 8：「DIY 口罩保護套」課程製作口罩保護套

四、友善就業環境

(一) 營造友善職場

1. 為積極協助企業解決設置托兒設施困難及協助企業清楚法令規定，自 106 年起由本局擔任企業托兒單一諮詢窗口，整合本府相關資源推動企業設立托兒設施，於本局網站建置「輔導企業辦理托兒設施專區」並同時置連結於市府「助您好孕 3.0」網站，提供設置托兒設施基本規格、諮詢服務申請表等資料，隨時方便查詢如何設置托兒設施相關訊息。輔導僱用 100 人以上之單位辦理哺集乳室與托兒設施或措施，截至 109 年 6 月底止應辦理 2,158 家，已辦理 1,767 家，設置比率 81.88%。另為鼓勵 100 人以上企業辦理哺(集)乳室與托兒設施、措施，本市提供經費補助，並於 109 年增訂雇主於籌備階段委聘專家學者提供諮詢之專業諮詢服務費用及營運初期聘僱教保服務或托育人員人事費用納入補助項目。109 年補助雇主辦理哺(集)乳室與托兒設施措施，共核定補助 66 家單位，金額計新臺幣 149 萬 9,882 元。
2. 審議、諮詢及促進性別工作平等，109 年 1 至 6 月計召開 2 次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共評議申訴案計 11 件，11 件不成立；召開 3 次性別工作平等會，共評議申訴案 22 件，12 件成立、10 件不成立。

3. 辦理育嬰留職停薪復職關懷及職場平權宣導，依據勞動部訂定「育嬰留職停薪復職之協助措施實施計畫」，本局主動關懷請假後準備復職之勞工，提供諮詢、爭議協處或訴訟扶助等關懷措施，109年1至6月份主動發函關懷累計3,960人，另由臺北市就業服務處電話服務中心逐一主動電話關懷並進行問卷訪問。
4. 為輔導事業單位落實職場性騷擾防治義務，109年度針對本市30人以上事業單位（扣除103年至108年已清查輔導之事業單位），輔導落實訂定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109年1至6月計清查455家本市事業單位，已完成輔導及訂定共計322家。
5. 為保障勞工工作權益，協助企業促進職場性別工作平等，本局自107年起持續推動臺北市職場性別平等指標，本局於109年5月5日在官網公告認證作業須知、相關附件及操作手冊等相關資訊，並於109年5月18日送件申請標章註冊，並已由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確認收件成功。另於109年6月8日召開指標說明會，計有22家事業單位、共28人參與。

(二) 就業服務及促進就業

1. 一般及特定對象就業

- (1) 落實促進原住民就業自治條例，本府各機關應進用原住民人數 109 年 6 月為 274 人，已進用 549 人(含本府義務機關超額進用及非義務機關進用共計 275 人)，進用比例為 200.36%。
- (2) 提升就業媒合效能：臺北市就業服務處依照求職者工作意願、興趣及能力與事業單位求才資格條件進行媒合，推介求職者適切之工作機會，詳如表1。

表 1：就業服務成果統計表（109 年 1 至 6 月）

項目	數量
求職人數	37,252
求才人數	64,442
就業人數	19,910
求才僱用人數	31,651
求職就業率	53.45%
求才利用率	49.12%

- (3) 精進辦理就業甄選：接受本府各機關委託辦理約聘僱人員暨專案技工、工友及公立幼兒園契約人員公開甄選，109年1至6月計辦理約聘僱人員甄

試6場，參與甄試人員計2,288人(報名人數)，錄取人數610人(正取355人，備取255人)。

- (4) 落實「在地型就業服務」：結合本市各行政區公、民營資源、建構社區就業服務網絡，主動發掘求職者及追蹤長期失業者、提供就業資訊、協助就業媒合。109年1至6月發掘社區中求職者5,845人，協助求職個案輔導就業成功2,910人次，協助求職個案穩定就業3個月1,018人，提供求職個案工作機會14,777人次，對轄區學校、社福團體或里辦公處辦理就業宣導駐點服務361次，拜訪轄區內商圈店家開發4,353個工作機會。

(5) 深化特定對象就業服務

- A. 運用「個案管理服務模式」，透過個案管理員提供專業化、深度化就業服務，針對中高齡、獨力負擔家計者等特定對象之需求，提供職業介紹、職業訓練諮詢及推介、深度就業諮詢、職業心理測驗、就業促進研習活動等，協助其適性就業，詳如表2。

表2：特定對象就業服務統計表（109年1至6月）

項目	數量
開案量（人次）	3,280
職業心理測驗（人次）	493
一般就業諮詢（人次）	6,029
深度就業諮詢（人次）	262
推介職業訓練人數	515
求職推介人次	6,255
就業人數	2,580

- B. 辦理經濟型遊民就業輔導辦理經濟型遊民就業輔導：特置就業輔導員專責輔導遊民就業服務、陪同面試、輔導就業及就業機會開發等工作，109年1至6月求職人數400人、推介面試746人次、就業人數332人。
- C. 積極辦理新移民就業輔導：訂定「新移民（外籍與大陸地區配偶）就業輔導實施計畫」，運用專業人力以個案管理服務模式，積極輔導新移民就業，詳如表3。

表 3：新移民就業服務統計表（109 年 1 至 6 月）

項目 \ 類別	外籍 配偶	大陸 配偶	合計
求職人數	268	340	608
開案數（人）	71	72	143
推介人次	474	495	969
就業人數	82	158	240

- D. 推動特定對象大專院校學生暑期工讀：為協助特定對象因失業而影響在學子女就學權益，推動特定對象大專院校學生暑期工讀，藉此培養學生未來面對就業時應有之正確態度，並建立正確職業觀念，協助青年於就學時期擁有職場經驗。109 年共提供 340 個暑期工讀職缺，並首創依興趣選填工讀志願；待遇調整為時薪制，依法定基本工資給予 158 元，暑期工讀 33 個工作日，期滿薪資可達 4 萬 1,712 元，且幫學生加勞工保險及提撥勞工退休金 6%，勞動條件堪稱是暑期值得信賴兼具工作安全、待遇優厚的工讀機會。
- E. 推動職務再設計服務計畫：為協助中高齡者與高齡者解決職場中工作、環境以及肢體上所遭

遇的困難，依「推動職務再設計服務計畫」，協助改善工作設備或機具、職場工作環境及工作條件，提供就業輔具及調整工作方法，使中高齡者與高齡者得以減低職場中的障礙，提升產能。109年1至6月核定2家事業單位，共計8人，核發金額計4萬6,550元整。

- (6) 台北人力銀行各項優質服務：台北人力銀行每年定期辦理大型就業博覽會，提供薪資透明有保障的優質職缺，並不定期舉辦專案徵才活動，提供求職求才者面對面的溝通機會。台北人力銀行網站上定期更新職場新訊、免費充電課程及勞動市場脈動等資訊，提供科技園區企業人力招募服務，市民也可以透過虛實整合的服務管道，輕鬆瀏覽最新科技業職缺，詳如表4。

表4：台北人力銀行服務統計表（109年1至6月）

項目	數量
瀏覽人次	6,265,271 人次
新增廠商家數	2,890 家
新增工作機會	70,912 個
新增求職履歷人數	36,302 人

(7) 辦理各類徵才活動，提供即時媒合管道：

A. 大型徵才活動

- (A) 109年3月9日至4月30日以線上媒合就博會方式辦理第1季線上媒合就博會，共計236家企業報名(含 TYS 35家)，1,314種職類，10,312工作機會，共計3,172人次投遞履歷，初步媒合1,713人次，初媒率54%。
- (B) 109年5月1日至6月30日以線上媒合就博會方式辦理第2季線上媒合就博會，共計94家企業報名，656種職類，4,383工作機會，共計2,232人次投遞履歷。
- (C) 109年5月1日至6月30日以線上媒合就博會方式辦理國貿人才線上媒合會，共30家企業，95種職類，225工作機會，共計1,073人次投遞履歷，初步媒合80人次，初媒率7.5%。

B. 中型現場徵才活動

- (A) 原訂109年2月22日「百貨聯合徵才活動」，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暫停辦理現場面試徵才活動，改為線上媒合博覽會方式辦理，共計20個廠商，提

供682個工作機會，共62人次投遞履歷，初步媒合62人次，初媒率100%。

(B) 109年3月10日至5月31日以線上媒合就博會方式辦理南港軟體工業園區線上媒合就博會，共21家企業，216種職類，356工作機會，共計743人次投遞履歷，初步媒合283人次，初媒率38.1%。

(C) 原訂109年5月8日辦理「大客車聯合招募」中型徵才活動，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暫停辦理現場面試徵才活動，改由5月1日至5月15日線上媒合博覽會方式辦理，共計14個廠商，提供281個工作機會，共43人次投遞履歷，初步媒合43人次，初媒率100%。

C. 小型現場徵才活動：每週於臺北市就業服務處各站辦理，109年1月至6月共辦理177個場次，面試2,517人次，初步媒合1,241人次，初合率49.3%。

D. 專案招募：109年度上半年辦理3場專案招募，分別為：

(A) 109年2月1日假臺北市政府1樓中庭辦理鼎泰豐擴大徵才活動，釋出7筆職類，150

個工作機會，現場面試 343 人，初步媒合 97 人，初媒率 28.28%。

(B) 109 年 3 月 25 日至 27 日假遠東航空公司辦理遠東航空公司員工就業專案媒合活動，共 25 家企業，釋出 91 筆職類，658 個工作機會，現場面試 119 人，初步媒合 82 人，初媒率 68.91%。

(C) 109 年 6 月 15 日辦理文華東方酒店員工專案媒合會，共 30 家企業，釋出 111 筆職類，1,049 個工作機會，當日共 55 人面試，初步媒合 46 人，初媒率 83.6%。



照片 9：文華東方酒店員工專案媒合會

- (8) 掌握失業勞工動態：依據雇主資遣通報名冊，通知當事人，透過舉辦就業資源說明會，提供就業服務資訊，推介參加職業訓練、協助辦理失業認定領取失業給付或進入個案管理提供就業服務等措施，提供各項協助，詳如表5。

表5：失業認定服務情形統計表（109年1至6月）

項目	數量
受理申請人數	14,656 人
失業認定人數	14,872 人
失業再認定人次	37,012 人次
協助就業人數	6,666 人
推介參加職業訓練人數	1,561 人

- (9) 協助青年職涯定錨與發展：為協助青年就業，「臺北青年職涯發展中心」（Taipei Youth Salon，簡稱 TYS），提供「職涯發展評估」、「職場體驗實習」、「職涯成長支持」、「求職服務」、「創業發想平臺」五項服務，協助青年釐清職涯方向，職涯定錨，增加職場經驗，累積工作資歷，強化求職競爭力，提升求職成功率，進而降低失業率。109年1至6月，提供青年適性測驗、職涯

諮詢及求職服務計2,899人次；辦理職涯成長講座、導覽與其他職涯活動計74場，參加人數計2,681人；職場體驗實習提供線上及實體媒合服務共計30,166人；並與各級學校及社福團體辦理職涯探索及求職演練活動，另提供創業青年諮詢及免費空間使用之其他服務共計2,970人。青年職得好評試辦計畫資格認定達327人，職涯履歷表開立達263人。

- (10) 辦理 109 年度就業與僱用意向調查：針對學校設立於本市之大學校院應屆畢業生及公司登記於本市之工商事業單位，分別進行「應屆畢業生就業意向調查」及「各行業僱用新進人員及未來僱用意向調查」。另回應民政部門 109 年度臺北市總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之委員會對本局就業服務處提出，即「針對臺北市各行業進用 55 歲以上中高齡(含退休再進入)之就業調查(行業分布、人數、薪資等)資料，請於 109 年 12 月底前提供議會民政委員會。」之附帶意見，已於本調查案中增加「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情形及就業意向調查」專章辦理調查，主題包括「瞭解本市 108 年中高齡者及高齡者之就業期待」及「瞭解本市各行業僱用中高齡者及高齡者之需求情況」

等 2 項。本案於 5 月下旬展開正式調查，至 12 月下旬完成結案報告，研究結果將公開於臺北市就業服務處網站，協助民眾瞭解本市就業市場資訊，降低求職端及求才端之資訊落差，並作為臺北市就業服務處擬定政策之參考依據。

- (11) 持續跨局處合作辦理「城市導引員試辦計畫」：由勞動局、臺灣鐵路管理局與社會局、觀傳局、文化局及臺北大眾捷運公司等單位跨局處合作，於 109 年 5 月 1 日台北車站舉辦授證授牌暨宣誓啟動儀式，並自 5 月起擴增臺北車站城市導引員駐點處，持續讓參與試辦計畫之遊民，改變生活習性、扭轉工作態度、重燃人生希望及回歸常態職業生活，並創造遊民就業輔導的新典範，更期許大眾看見遊民自食其力工作的實際樣貌，協助脫遊，為城市發展創造觀光景點及遊民就業雙贏的策略，截至 109 年 6 月底止共協助 23 位遊民參與計畫。



照片 10：城市引導員授證授牌暨宣誓啟動儀式

2. 身心障礙者就業

- (1) 積極開拓企業職缺，創造身心障礙者就業機會：
為開發身障者就業機會，除主動訪視企業單位，宣導支持身障者就業措施外，更透過獎勵僱用及職務再設計服務，持續提升義務機關（構）僱用意願，期透過實質服務及推動企業重視進用身心障礙者之社會責任，多方面開發僱用身心障礙者工作機會。截至 109 年 6 月底止，本市義務機關（構）計 4,081 家，其中達到足額進用與超額進用者計 3,249 家，佔 79.61%，本市應進用人數計 17,591 人，加權重度(1 人以 2 人計算)之進用人

數計 25,656 人（實際進用人數計 23,342 人），權後進用率達 145.85%。

- (2) 建置完善職災勞工服務體系：提供職災勞工個案主動服務，由專職辦理職業災害勞工個案管理員提供包含經濟、法律權益、就業、福利資源連結轉介等協助。109 年 1 至 6 月共提供個案服務（含電訪、家訪、晤談等）計 1,531 人次，另於臺北市政府消防局「119 防災宣導活動」等進行 6 場次職業災害勞工服務宣導，共計宣導 421 人次。為提升服務網絡合作效益，邀請社團法人臺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明志科技大學、北區各技職校院、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臺北市就業服務處、工作強化中心、職業傷病防治中心、醫院、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各縣市職業災害勞工個案管理員、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等，召開 1 次「109 年度臺北市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聯繫會報暨個案研討會」，以「從實務面探討實習生的勞動權益」為題，探討實習生的勞動權益。

- (3) 辦理職業重建與求職求才服務：109 年 1 至 6 月職業重建服務人數計 1,205 人、支持性就業服務個案數計 673 人，媒合計 492 人次，推介就業計 289 人次；另為扭轉雇主對身心障礙者刻板印象，在本局積極努力介入輔導下，雇主也更願意嘗試進用身心障礙員工，109 年 1 至 5 月開發雇主求才機會共計 44 筆。
- (4) 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專班：109 年招收 95 名參訓者，課程包括 108 年度視障丙級班、109 年度視障乙級班、肌肉關節症狀處理班、視障健康管理職能增值班、109 年度視障丙級班、運用輔助科技培育身障人士多元職能班、服務業類職能培育一班、就業 PLUS-師徒制-身障人才訓用合一給力計畫共計 8 班陸續開辦。
- (5) 視障按摩行銷創造就業機會：109 年度鄰里推廣共邀 15 家視障團體參與，原預定配合局處、鄰里活動辦理 52 場次，因受疫情影響，減少 17 場次，本局積極拓展服務宣導場次，另外開發學校、百貨業等 3 場，藉以增加按摩師工作收入。
- (6) 協助本市視障按摩師防疫津貼補助申請，109 年 1 至 6 月共計受理 371 件申請。

- (7) 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於108年1月出版適合心智障礙者閱讀的勞動易讀讀本第一冊「我要上班了」一書，並於109年6月1日出版第二冊「我會賺錢了」及第三冊「我要加班，也要休假」勞動易讀讀本，故下半年度將積極規劃宣廣活動並擬以本市庇護工場為主要推廣對象，期提升心智障礙者就業與勞動法令之認識，以落實並促進庇護工場心智障礙員工之勞動教育。
- (8) 為探討身心障礙者如何面對職場的挑戰，以及創造更多就業可能性，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於109年6月14日及21日舉辦《Let's Chat》公民咖啡館活動，以混搭方式，邀請尚在校就讀的身心障礙者與非身心障礙者對話，並以「通用設計」的概念出發，引導學生想像或是理解身心障礙者如何面對職場的挑戰，未來學生走入職場，都可能是一個社會軟革命的設計者，能促成企業建立友善就業環境，創造便利身障者使用或共事的方式。本次活動邀請在社會設計與身障就業領域的各方專家，以豐富的社會創新經驗，帶領學生對話，激起熱烈回響。



照片 11：《Let' s Chat》混搭公民咖啡館

- (9) 推動庇護性就業，庇護工場家數居全國之冠：本市共設立 14 處公設庇護工場、29 家私立庇護工場，立案家數居全國之冠，109 年度提供 578 個庇護性就業機會。另為增進本市庇護工場能見度及提高營業額，持續辦理「臺北市政府各級機關採購庇護工場暨社會企業產品競賽活動計畫」，109 年度 1 至 6 月各機關採購本市庇護工場暨社會企業採購金額合計 1,654 萬 7,372 元。
- (10) 為促進身障者工作能力及延長就業生涯，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結合陽光活力中心八德館，成立全台灣第一個為提升身心障礙就業者體適能為目標的健身中心。目前聘有職能治療師、物理

治療師及運動教練等 10 幾位專業人員，結合職能與物理治療及有氧專業，專攻身心障礙者的運動處方，同時運用多種器材，強化上肢或下肢的功能，以及提升身心障礙者的心肺能力，不僅能預防職業傷害，也有助於提高他們的工作表現，增加職場信心。健身中心未來陸續將提供至少 800 名以上身障員工參加訓練，亦會陸續規劃其他訓練課程。

五、強化勞資關係

(一) 和諧勞資關係

1. 深化勞資協商、輔導工會組織、推動團體協約：109 年 1 至 6 月輔導本市勞工成立 2 家職業工會、3 家企業工會、3 家產業工會、1 家工會聯合組織；累計本市有工會聯合組織 30 家、產業工會 67 家、職業工會 359 家、企業工會 193 家，共計 649 家工會；另 109 年 1 至 6 月新增 6 家事業單位與工會簽訂團體協約，累積已締結家數共 130 家。
2. 建立穩定勞資關係：督促事業單位依勞動基準法第 70 條規定訂定工作規則，明確規範勞雇雙方權利義務，109 年 1 至 6 月核備本市訂（修）定工作規則之事業

單位計 1,085 家，累計新訂工作規則之事業單位計 9,754 家。

(二) 建立勞資溝通平台

1. 為督促事業單位依勞動基準法第 83 條規定舉辦勞資會議，落實企業內勞工參與制度，本局已啟動強化勞資會議輔導計畫，規劃於 107 至 109 年針對本市僱用 30 人以上尚未依法成立勞資會議之事業單位分期進行清查輔導。109 年已針對本市僱用人數 30 人至 49 人之事業單位共計 1,505 家發函催設。截至 109 年 6 月底止累計發函催設 3,459 家，輔導完成 2,186 家，輔導完成設立比例為 63%。
2. 109 年 1 至 6 月設立報備勞資會議名冊之事業單位(含分支機構)計 3,331 家，累計設立報備勞資會議名冊之事業單位(含分支機構)計 32,370 家。

參、已實施之創新措施

一、推動「臺北市千人防疫就業方案」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影響失業問題，本府已於 3 月 31 日規劃推動「臺北市千人防疫就業方案 1.0」，提供總計 1,001 個職缺，申請資格條件為「設籍臺北市 4 個月以上之失業市民」，經進用者薪資以時薪 158 元支給，每月最高 176 小時，自上工起最長以 6 個

月為限。由於推動後快速額滿，故本府結合中央「安心即時上工計畫」於4月10日推動「臺北市千人防疫就業方案 2.0」，申請資格條件為「民眾向公立就業服務機構登記日前1年內，有勞工保險或就業保險之投保紀錄者」，進用者薪資以時薪158元支給，每月最高80小時，每人最長以6個月為限。截至6月30日止，1.0職缺計有1,001個，已進用1,082人，其中198人離職，目前在職884人，待報到12人，尚餘105個職缺待遞補；2.0職缺計有1,047個，已進用657人，尚餘390個職缺。

二、推動「臺北市佳吧(JOB)餐車試辦計畫」

為協助臺北市中低收入戶及20歲以上(含)至45歲之青壯年能夠有不同的創業機會，本府特別辦理本試辦計畫，讓本市特定對象能夠利用餐車來進行創業，達到「就業即創業」之目的，並將結合本市相關大型活動，達到土地妥善利用、促進地方經濟及活絡就業市場及再造商圈之目的。本計畫定義為臺北市特許之社會企業，並結合類庇護工場之概念協助青年建立自信，展現自我。本計畫已於109年5月1日在大佳河濱公園大直橋下進行試營運，截至6月30日止已有5輛餐車進駐。

三、提供免費入場輔導服務，協助中小企業熟悉勞動法令

本局主動進行入場輔導，針對本市近5年未被勞動檢查之「中小型」企業優先列為臨場輔導對象，診斷企

業管理問題，提供正確法律觀念及具體建議，協助事業單位修正制度及培養自主管理習慣，自行審視其勞動條件，以輔導取代檢查，109 年 1 至 6 月已共輔導 1,609 家事業單位，受益之事業單位大幅提升，已超越 108 全年輔導 1,000 家事業單位。109 年特別推出「勞條健檢師」入場輔導服務，開放事業單位主動申請，期提高輔導的範圍及效益。

四、成立安衛家族，改善中小企業職場工作環境

本局於 109 年 5 月 28 日成立「臺北市網通永續安衛家族」，同時與 1 家核心企業及 19 家家族成員辦理運作會議及經營者與主管集合訓練，本安衛家族是結合地方政府與中小企業共同推動職業安全衛生活動，目的希望藉由家族成員以經驗分享與互助合作模式，共同改善工作環境，並提升自主管理能力。



照片 12：臺北市網通永續安衛家族成立大會儀式啟動

五、建立開口契約或預約式工程通報機制，預防職災發生

為預防本府「開口契約或預約式工程」發生職業災害，臺北市勞動檢查處與本府工務局及臺北自來水事業處等工程主辦機關建立橫向聯繫機制，針對派工單金額達一定規模或具有高風險作業情形，且未於本市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之施工資訊系統登錄者，要求主辦單位於作業前1日至雲端通報單填報施工資料，以掌握小型工程或臨時性作業之施工動態；臺北市勞動檢查處依工程狀況及危害實施抽查，工程主辦機關及監造單位並依「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公共工程施工安全衛生須知」規定實施稽查及危險性作業之檢查。

六、辦理「穆斯林友善旅遊推廣」課程

配合政府推動觀光新南向政策極力爭取東南亞旅客，穆斯林旅客為其重點客源，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於109年3月11日至4月17日辦理「穆斯林友善旅遊推廣」課程，提供對穆斯林旅遊有興趣的旅遊業從業人員或一般社會大眾進修學習，以提升旅遊服務與品質。

肆、未來施政重點

一、針對違反就業服務法之高風險場所加強宣導

夜市、商圈、醫院等場所是最容易因誤聘移工而違反就業服務法，亦是最容易遭受檢舉之場所，為避免民

眾因不了解而誤觸法令，本局每年均會規劃相關宣導活動，然 109 年上半年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嚴峻，而將相關宣導活動延至下半年辦理。隨著疫情暫緩及振興三倍券之發放，本局 109 年下半年將規劃夜市、商圈宣導，向業者宣導合法雇用之觀念。近期適逢畢業季，為向即將畢業尋職及暑假欲打工之外籍學生宣導法令，已規劃校園宣導場次。且近年來有越來越多外籍人士上電視節目分享異國文化及臺灣生活經驗，另規劃至電視台宣導邀請外籍人士上節目時，應注意外籍人士是否有合法工作許可之相關證件，以免觸法。

二、「臺北職安卡@安康方案」擴大適用，強化安全教育

為提升營造業基層勞工勞動作業安全意識，本局開辦「臺北職安卡@安康方案」，但現行職業災害之發生並不侷限「營造行業」，其餘高風險作業工作者因缺乏作業安全意識，亦暴露於遭遇職業災害之危機之下，未來「臺北職安卡@安康方案」目標群體，將拓展至園藝綠化、貨物運輸等高風險行業。

三、規劃辦理勞基法系列研習會，深入探討相關權益與保障

為提增本局勞動事務學院課程多樣性，與台灣勞動法學會合作，於 109 年 7 月 3 日起至 9 月 18 日辦理 109 年度「勞動基準法之爭點-理論與實務最新動向」系列研習會，邀請熟稔勞動法爭議與實務案例的業界學界專

家解析「工作時間及加班費-探討工作時間之認定、加班費、勞基法第 84 之 1 條」等主題，提供對法令、政策制定或關心勞動基準法修法議題者，更全觀的思考面向。

四、公私協力活化銀髮人力資源，提升高齡者勞動參與

為提升本市銀髮者及高齡者勞動參與率，及推行健康勞動理念，本市首度規劃採公私協力方式向民間募集創意，以活化銀髮者人力資源，增加銀髮者職涯多元發展，創立專屬於 55 歲以上求職者之「臺北市銀髮人才中心」，開發、媒合臨時性、季節性、短期性、部分工時等多元工作機會，並協助 55 歲以上求職者媒合就業。

五、協助青年提升能力釣竿升級，縮短尋職時間

為協助青年順利就業，以「釣竿升級，不撒幣」為宗旨，針對初入職場或是剛畢業的青年提供一對一個別化服務，包括專業深度諮詢、專業測評工具職業心理測驗，客觀地評量個案目前的整體狀態，做為職涯規劃的依據。提供青年個別化「求職技巧」、「模擬面試」、「履歷健診」等服務，以專業陪伴之方式與青年共同解決在求職過程中可能面對的問題。為提升職場軟實力及職業技能，除了辦理多元的職涯成場講座外，更以本市既有之青年職涯體驗實習計畫為基礎，擴大增加實習前

企業參訪、實習間追蹤關懷。為保障青年就業，篩選合法立案之企業，及排除疫情期間減班減薪、違反重大勞動相關法規之企業，針對企業徵才的工作職缺，在薪資、職缺類別、職務內容均設有審查標準，避免青年摩擦性失業、資訊不對等，辦理大型就業博覽會，邀請優質廠商參加，開拓無工作經驗職缺，職缺資訊公開透明，縮短尋職時間進而成功就業。

六、 規劃辦理「2020 勞動影像嘉年華活動」

為提升社會大眾對勞動議題之關注，規劃辦理「2020 勞動影像嘉年華活動」，內容包含「勞工影展」及「勞動金像獎徵選競賽」，邀請長期耕耘演藝專業領域，獲選 109 年臺北市及全國模範勞工、兩屆台北電影獎最佳男配角、多次入圍金馬獎之實力派演員鄭人碩，擔任形象大使為勞動影像代言。「勞動金像獎徵選競賽」自 2007 年開始舉辦，109 年（第 14 屆）首獎獎金高達 35 萬元，總獎金為 75 萬元，徵件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嘉年華影展已規劃於 109 年 10 月 8 日至 22 日於光點華山電影院及南港喜樂時代影城辦理，以「大齡幸福人生」(暫定)為主題，將放映 35 部國內外中高齡就業、勞動金像獎歷屆及當屆得獎作品與各式勞動議題影片達 40 場以上。